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7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永拓”）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系本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具备独立性。鉴于其在 2022 年度审计工作中表现出的优秀专业素质和胜任能力，公司拟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20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 1 号 2 幢 13 层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

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人员信息：截至 2021 年末，永拓拥有合伙人 104 人，首席合伙人为吕江先生。截至 2021 年末拥有执业注册会计师 367 人，其中拥有证券相关业务服务经验的执业注册会计师 300 多人，注册会计师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有 146 人。

业务规模：2021 年度业务收入总额 37,568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1,909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14,756 万元。2021 年度 A 股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共计 33 家，收费总额 4,985 万元。审计客户涉及行业包括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医药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通用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等。无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永拓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职业风险累计计提 3,008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3,000 万元，能承担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风险基金计提、质押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永拓不存在在职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永拓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没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纪律处分，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7 次，收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下属监管机构行政监管措施 22 次，涉及从业人员 20 人。

近三年，永拓不存在在职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荆秀梅，2001 年开始至今在永拓会计师

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审计业务，先后为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同大海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提供年度审计鉴证工作，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 签字注册会计师陈奎，2017 年开始至今在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审计业务，先后为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重庆西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年度审计鉴证工作，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3） 张惠子，现担任永拓会计师事务所质量控制复核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6 年 1 月 28 日成为执业注册会计师，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6 年开始从事新三板挂牌及年报审计业务，2021 年 12 月 01 日加入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并从事审计质量控制复核工作。从事注册会计师审计行业工作多年，具备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永拓及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4、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主要是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2 年度具体的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

等事项。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审批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永拓进行了审查，认为永拓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独立性、经验和资质，具有投资者保护的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继续聘请永拓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审计等服务，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为公司审计的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按时完成了公司的年报审计工作，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责任，能够满足公司对审计工作的要求。因此，我们同意公司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为公司审计的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按时完成了公司的年报审计工作，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责任，能够满足公司对审计工作的要求。因此，我们同意继续聘请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7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报备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审计委员会履职的证明文件；
- 4、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5、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6、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营业执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28 日